

人无信不立，业无信不兴，国无信不强。古往今来，从商鞅徙木立信、尾生抱柱，儒家“五常”仁义礼智信，到如今“诚信”纳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中国历来就极为重视信用建设。

如今，信用作为居民的“经济身份证”，从大到购房购车贷款，小到交通出行、办理信用卡、求职租房，也已逐渐成为社会治理的重要工具，日益渗透到人们日常的经济活动中。

近日，在国家发改委召开新闻发布会上，国家发改委新闻发言人孟玮表示，截至5月底，全国法院累计发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1409万人次，累计限制购买飞机票2504万人次，限制购买动车高铁票587万人次，422万失信被执行人慑于信用惩戒主动履行法律义务。

在交通出行中，失信者已经“寸步难行”，同时，失信也成为婚姻的绊脚石。

今年两会期间，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陈雨露表示，征信现在正越来越多的进入社会领域，“比如说女儿找男朋友，丈母娘让女婿把人民银行征信记录拿过来。”信用也成为丈母娘挑选女婿的参考之一。从交通出行到婚姻，信用的重要性不言而喻。

《论语》有言，人而无信，不知其可也。让守信者受益，让失信者难行。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中，加强对失信人的惩戒措施，是有效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重要举措。

“对突出的诚信缺失问题，既要抓紧建立覆盖全社会的征信系统，又要完善守法诚信褒奖机制和违法失信惩戒机制，使人不敢失信、不能失信。”这一直以来是政府所强调的。

同时解决诚信问题要注重建立奖惩机制，这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指明了方向。近日国务院常务会议中，关于如何加强信用监管，特别强调要用好失信联合惩戒这把“利剑”。最高人民法院近日也发布了《人民法院执行工作纲要(2019-2023)》，就将完善失信惩戒系统列入未来5年最高法执行工作重点。